

山东省工业经济联合会

鲁工经联〔2022〕7号

山东省工业经济联合会 关于开展 2022 年第一期工业企业 科技成果评价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指导意见》精神，推进落实《“十大创新”2022年行动计划》，健全完善科技成果评价体系，更好发挥科技成果评价作用，促进科技与经济社会发展更加紧密结合，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提升我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创新能力，山东省工业经济联合会现组织开展2022年第一期工业企业科技成果评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价范围

1. 主要面向我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工业企业的科技成果。

2. 第一期评价工作重点聚焦高端装备制造业、高端化工产业、新材料产业、医药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五大领域。

二、评价时间

申请截止日期：2022年7月31日

评价时间：2022年8月8日-8月31日

三、评价条件

1. 由组织或个人开展各类科学技术活动所产生的具有一定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具备科学性、创造性、先进性、实用性等属性的新发现、新理论、新方法、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新品种和新材料等。

（注：科技成果包括专利技术及计算机软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植物新品种、设计图纸、试验结果、试验记录、工艺、流程、配方、样品和数据等非专利技术和信息。）

2. 不存在科技成果完成单位或者人员名次排序异议和权属方面的争议。

四、评价材料

1. 目录；

2. 营业执照；

3. 技术评价材料（主要原始实验、测试记录及测试分析报告，工业设计图纸及说明，工艺文件与图表，技术研究报告，国内外研究现状，与先进水平对比报告，检索材料，科技查新报告等）；

4. 效益评价材料（审计报告、销售发票、纳税证明等）；

5. 风险评价材料（节能、环保和安全生产证明等）；

6. 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等应提供质量标准（企业标准、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以及国家认定的具有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特殊行业提供行业相关证明材料）；

7. 应用情况报告（用户使用情况等）；

8. 知识产权材料（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等）；

9. 著作（书籍）封面、论文复印件，论文（论著）被收录和被他人论文（论著）引用证明；

10. 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的行业审批文件（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标准等应提交的批准证明材料），及特殊要求的相关文件；

11. 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五、评价流程

1. 评价委托申请。企业根据评价需求自愿提出申请，按照

要求填写并提交科技成果评价委托书（见附件）和相关评价材料及附件，盖章后一式两份寄送至山东省工业经济联合会（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999 号黄金时代广场 C 座 2125 室）。

2. 评价初审。山东省工业经济联合会组织成立的工业企业科技成果评价委员会对企业提交的科技成果评价委托书和评价材料进行审查，若达到以下要求则接受委托：

A. 评价材料齐全且具有符合性；

B. 评价材料不齐全、不具有符合性，但按照要求在限定的时间内全部补正并符合要求。

3. 签订评价合同。山东省工业经济联合会接收委托后，与企业签订科技成果评价技术服务合同，约定委托事项、评价对象、评价方式、评价内容、评价时间、评价费用、保密责任及法律责任等。

4. 专家评价。组织评价咨询专家成立专家组开展评价活动，专家组负责审查材料、听取汇报、质疑答疑、打分，根据专家量化评分结果，讨论确定科技成果的总体水平、形成评价结论。

5. 出具评价报告。经评价委员会审核合格后，山东省工业经济联合会出具评价报告并将成果纳入成果库。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焯、邢瑞、赵明宇

联系方式：0531-88825756、17860511077

邮 箱：sd_gj1@163.com

附件：1. 工业企业科技成果评价介绍
2. 工业企业科技成果评价委托书



附件 1

工业企业科技成果评价介绍

一、评价介绍

1. 成果类型分为技术开发类应用技术成果、社会公益类应用技术成果和软科学类研究成果。

2. 科技成果评价第三方专业评价机构根据成果持有方和受让方委托，对科技成果技术水平、效益作用和推广前景等方面进行科学、客观、公正的评价，出具科技成果评价报告。

3. 全面准确评价科技成果的科学、技术、经济、社会、文化价值。根据科技成果不同特点和评价目的，有针对性地评价科技成果的多元价值。科学价值重点评价在新发现、新原理、新方法方面的独创性贡献。技术价值重点评价重大技术发明，突出在解决产业关键共性技术问题、企业重大技术创新难题，特别是关键核心技术问题方面的成效。经济价值重点评价推广前景、预期效益、潜在风险等对经济和产业发展的影响。社会价值重点评价在解决人民健康、国防与公共安全、生态环境等重大瓶颈问题方面的成效。文化价值重点评价在倡导科学家精神、营造创新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的影响和贡献。

4. 主要适用于申请国家奖励、获得政府支持、申报科技类

奖项、获得行业认可、项目结题验收、技术水平认定、技术交易与推广、企业招投标、科研人员职称评定、对接专家、招才引智等。

二、评价指标体系

不同成果类型指标内容参照对应成果类型评价指标体系。技术开发类应用技术成果主要评价成果的技术创新程度、技术经济指标的先进程度、技术难度和复杂度、技术重现性和成熟度、技术创新对推动科技进步和提高市场竞争力的作用、经济或社会效益；社会公益类应用技术成果主要评价成果的技术创新程度、技术指标的先进程度、技术难度和复杂度、推广及应用程度、对相关领域科技进步的推动作用、社会效益；软科学类研究成果主要评价成果的创新程度、研究难度与复杂程度、科学价值与学术水平、对决策科学化和管理现代化的影响程度、取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与国民经济、社会、科技发展战略的紧密程度。

三、评价的作用

1. 显著提升科技成果的价值，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科技成果评价是行业公认的权威评价，经评价委员会专家组严格质询、认真审查得出的专业评价结论公信力强、认可度高，科技成果价值显著提升。

2. 科技成果评价是科技成果登记、科研计划立项、生产许可证审批、科技成果转让交易与推广、科技资产评估、科技成

果宣传推广以及申报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省级和国家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等的重要依据。

3. 可获得国家及地方政府科技成果转化政策支持。获得国家及地方政府科技成果转化的政策支持，给予财政资金支持、税收优惠、金融支持等。

4. 可申报国家或省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认定以及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认定。可作为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工业设计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及关键核心零部件保险补偿、企业技术创新项目和技术创新奖等创新平台项目和奖项的有效证明材料。

5. 帮助企业掌握国家重点发展方向。评价委员会专家熟悉行业发展、国家资助行业发展方向，通过科技成果论证会等形式，可给企业提供明确的发展方向和发展思路，助推企业创新发展。

6. 享受“绿色通道”待遇。通过科技成果评价的企业，可申请参与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的起草或修订，可优先享受各级部门和行业的政策扶持，可优先参加科技重大成果、科技奖励成果对接活动，并承担行业科技支撑技术及装备的研发推广，列入相关行业领域发展专项规划等。

7. 提升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力。科技成果评价报告是获取

投资、融资、许可、转让、合作中的重要评判依据，通过科技成果评价认定科技水平，在同行业竞争中更容易获得客户认可，提升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8. 是获得政府资本和社会资本支持的重要依据。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通知要求，通过科技成果评价的企业有利于获得政府引导基金、扶持基金，以及给高成长性企业、高质量创新成果的资金支持等。

附件2

工业企业科技成果评价委托书

成果名称					
委托方	名称或姓名				
	地址			邮政编码	
	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者/拥有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负责人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传真		电子邮箱	
第一完成 人单位	名称或姓名				
	地址				
	联系方式	电话		手机	
传真			电子邮箱		
委 托 方 申 明	<p>委托方自愿申请科技成果评价活动，并承诺所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真实、有效，复印件和原件一致。成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不存在知识产权权益纠纷。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委托方（签字/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成 果 资 料	<p>所附资料（请在所提供资料前的□内打“√”）</p> <p><input type="checkbox"/>1. 目录；</p> <p><input type="checkbox"/>2. 营业执照；</p> <p><input type="checkbox"/>3. 技术评价材料（主要原始实验、测试记录及测试分析报告，工业设计图纸及说明，工艺文件与图表，技术研究报告，国内外研究现状，与先进水平对比报告，检索材料，科技查新报告等）；</p> <p><input type="checkbox"/>4. 效益评价材料（审计报告、销售发票、纳税证明等）；</p> <p><input type="checkbox"/>5. 风险评价材料（节能、环保和安全生产证明等）；</p> <p><input type="checkbox"/>6. 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等应提供质量标准（企业标准、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以及国家认定的具有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特殊行业提供行业相关证明材料）；</p> <p><input type="checkbox"/>7. 应用情况报告（用户使用情况等）；</p> <p><input type="checkbox"/>8. 知识产权材料（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等）；</p> <p><input type="checkbox"/>9. 著作（书籍）封面、论文复印件，论文（论著）被收录和被他人论文（论著）引用证明；</p> <p><input type="checkbox"/>10. 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的行业审批文件（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标准等应提交的批准证明材料），及特殊要求的相关文件；</p> <p><input type="checkbox"/>11. 其它相关证明材料。</p>
------------------	---